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黃士芸
電話：04-37061384
電子信箱：e-1218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557005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流程簡章FINAL-修0224 (A09030000E_1155700526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署委請國立臺東大學訂於115年3月28日(星期六)辦理「從發聲到實踐—促進學生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（IEP）教學知能研習」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委託國立臺東大學辦理「權利發聲：促進身心障礙學生自主參與和表達之課程發展與實踐」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研習透過跨教育階段之教學實務交流與專業對話，推動權利核心課程，並藉由試行學校經驗分享，協助教師將「自我決策」與「自我倡議」融入課程設計，提升教師專業知能，建構以學生為主體、權利為核心之支持性學習環境，落實身心障礙學生有效參與各項活動與會議之權利。

三、旨揭研習活動訊息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3月2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集思台大會議中心（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

光復商工　115/03/02

1150001382

四段85號B1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或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研習，並於115年3月13日（星期五）前填寫表單https://reurl.cc/DbRjbe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本活動聯絡人：國立臺東大學特教系專任助理金迎小姐，電話：（089）517-908，E-mail：trtso2024@gmail.com。

五、請鼓勵踴躍報名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六、檢附旨揭研習資訊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東大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2/26 16:36:03